

《海德堡教理问答》译注

译注：王志勇

出版：香港雅和博圣约书院・美国雅和博传道会

电话：(001) 703-988-9372

电邮：Renjiaoxinxue@gmail.com

网站：www.chinareformation.com

版权所有 © 王志勇

版次：2013 年 9 月第一版

国际标准书号：978-988-12470-5-6

The Heidelberg Catechism

Translator: Rev. Zhiyong Wang

Publishers: Ahavah Covenant Academy Company Limited, H.K.
& Ahavah Institute, U. S. A.

Tel: (001) 703-988-9372

Email: Renjiaoxinxue@gmail.com

Website: www.chinareformation.com

First Edition, September, 2013

ISBN: 978-988-12470-5-6

Copyright © by Zhiyong Wang

All Rights Reserved

改革宗信仰告白精选系列

1. 《使徒信经》简释
2. 《威斯敏斯德信条》译注
3. 《威斯敏斯德小教理问答》译注
4. 《威斯敏斯德大教理问答》译注
5. 《比利时信条》译注
6. 《海德堡教理问答》译注
7. 《多特信条》译注
8. 海伦堡：《基督教基要真理问答》
9. 克斯坦：《〈海德堡教理问答〉提要》释义
10. 文森特：《威斯敏斯德小教理问答》释义

目 录

改革宗信仰与圣而公之真理

——“改革宗信仰告白精选系列”简介----- 005

《海德堡教理问答》简介----- 013

导言：唯一的安慰----- 018

一、唯一的安慰：主日一----- 018

二、基督徒须知三大事：主日一----- 019

第一部分 苦谛：论人生的愁苦----- 020

一、愁苦与律法：主日二----- 020

二、堕落与刑罚：主日三至四----- 021

第二部分 义谛：论罪人的称义----- 024

一、救赎与信心：主日五至七----- 024

二、论圣父上帝：主日八至十-----	030
三、论圣子上帝：主日十一至十三-----	032
四、论基督的降卑：主日十四至十六-----	036
五、论基督的升高：主日十七至十九-----	040
六、论圣灵上帝：主日廿至廿二-----	045
七、论称义：主日廿三和廿四-----	048
八、论圣礼：主日二十五-----	051
九、论洗礼：主日廿六至廿七-----	053
十、论圣餐：主日廿八至三十-----	057
十一、论天国的钥匙：主日卅一-----	064
 第三部分 圣谛：论罪人的成圣-----	 066
一、论善行与上帝的律法：主日卅二至四十四--	066
二、论祷告与主祷文：主日四十五至五十二-----	084

改革宗信仰与圣而公之真理

——“改革宗信仰告白精选系列”简介

上帝特别眷顾中国教会，在二十一世纪中国社会的重建和复兴过程中，使得教会内外越来越多的仁人志士一致认识到正统改革宗神学的精纯和作用。因此，我们特别编撰“改革宗信仰告白精选系列”，帮助人们明白“历史性”、“经典性”、“正统性”改革宗信仰的真意。

“历史性”是指我们所介绍的改革宗信仰，并不是现代人一时兴起而杜撰的体系，而是有其历史的渊源和传承，此处所收集的信经信条就是记载这种历史性渊源和传承的文本；“经典性”是指我们所介绍的改革宗信仰并不是个人尚不成熟的看法，而是在宗教改革成熟时期的产物，此处所收集的信经信条就是宗教改革成熟时期的经典作品；“正统性”是指我们所介绍的改革宗神学不是旁门支流的思潮，而是宗教改革时期改革宗教会正式讨论、通过并一致认信的正确教义。

其实，追本溯源，改革宗信仰并不是宗派性神学，而是不断改革归正、回归圣经、精益求精的

运动。这一运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既不是十六、十七世纪的欧洲，也不仅仅局限于路德、慈运理、加尔文、诺克斯等欧洲宗教改革时期的代表性人物，而是历世历代以来各族各方无数得蒙上帝光照的个人心灵。当人起初受造的时候，都是“按照上帝的形象受造”的（formed in the image of God）；当人犯罪堕落的时候，这一形象就“受到了罪的扭曲”（deformed by the sin of the fall）；当人重生的时候，上帝就“在基督里通过圣灵的大能重新创造了我们”（reformed in the heart in Christ by the power of the Holy Spirit）。因此，在口头上认信改革宗信仰，加入改革宗教会，传讲改革宗神学，都有一定的意义。但是，真正的“改革宗”人士，绝不仅仅是口头上的认信和传讲，也不在于在什么形式的教会中聚会或事奉，而是在于个人的心灵真正被上帝的慈爱和大能改变，真心认罪悔改，归向上帝，归向真理，爱主爱人。从这个角度而言，我们祈求上帝，使更多的人真正成为被上帝改变了生命的真正的“改革宗”人士！

当然，从历史的角度而言，“改革宗”（Reformed）这样的名词确实一开始是出现在十

六、十七世纪的欧洲。那时，上帝兴起路德、慈运理、加尔文、诺克斯等等既有生命、又有学问的人，使他们带领教会在教义、治理和敬拜上破除当时教会中盛行的各种迷信和败坏，回归圣经中所启示的真道，使得教会再度复兴，这就是世界历史上著名的欧洲宗教改革运动。

在这一宗教改革运动中，出现了后来著名的“五大唯独”（*Five solae*）。首先，这一宗教改革运动最大的特征之一，就是在信仰的权威上，强调基督徒最终当以上帝所默示的圣经为信仰与生活的最高标准。因此，在信仰与生活的最高权威上，基督徒不可把教会的传统或教宗的权威等同、甚至凌驾于圣经之上，这就是著名的“唯独旧新约圣经”的原则（*Sola scriptura*）。第二，在罪人得救的根基上，宗教改革强调唯独因为上帝主权的白白的恩典，不是因为人的善行或决志，这就是“唯独上帝的恩典”的原则（*Sola gratia*）。第三，在罪人称义上，强调唯独通过信心才能领受耶稣基督已经做成的义，这种信心本身也是上帝赐给的，这就是“唯独因信称义”的原则（*Sola fide*）。第四，在罪人得救的中保上，强调唯独耶稣基督是上帝和罪

人之间独一的圣约的中保，不管是教会、圣徒，还是耶稣在世上的母亲马利亚，都不可僭越耶稣基督这一独特的地位和作用，这就是“唯独耶稣基督”的含义（*Solo Christo*）；第五，在基督徒人生的首要目的上，则是强调认识上帝，荣耀上帝，以上帝为乐，这就是“唯独上帝荣耀”的原则（*Soli Deo gloria*）。这“五大唯独”概括了宗教改革神学的精义，当然也是圣经中所启示的基要真理的精义。改革宗神学高举这五大唯独，不是因为这是改革宗宗派性的标记，而是因为这既是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也是宗教改革时期基督教教会一致的看见，并且也合乎历史历代众圣徒一致的心灵经历。因此，从历史、教义的传承以及个人心灵蒙恩的经历来看，凡是认同此处的“五大唯独”原则的人，就是真正的“改革宗”人士。

所以，严格讲来，改革宗神学既不是宗派性神学，也不是时代性神学，更不是民族性、国家性、地域性神学，而是整个圣经所默示、历代圣徒所认信的“圣而公之教会”的“圣而公”之真理。我们可以说，真正的改革宗神学必然是属于“圣而公之教会”的真理认信，同时也必然是人人都当实践的

“圣而公”的真理体系。这一真理体系以圣经中所启示的主权的上帝为中心，以耶稣基督为个人和社会独一的救主，注重上帝的圣约与律法，强调人人都当敬畏上帝，信靠基督，爱主爱人，守约守法。这样的真理体系，既注重律法与福音的平衡，也注重个人得救与社会公义之间的关系，乃是上帝所启示的具有绝对性、超验性和普世性的真理。从这种“圣而公”的普世真理和普世价值而言，所有追求上帝和真理、愿意在基督里认罪悔改的人，都属于真正的“改革宗”人士。

因此，在这一精选系列中，我们首先推出的就是《使徒信经》之简释，并附注《尼西亚信经》、《迦克顿信经》和《亚塔纳修信经》，表明改革宗神学对“圣而公之教会”正传的继承，因为这四大信经是基督教会在初期五百年期间抵挡异端、捍卫真道的结晶，明确地概括了上帝三位一体和耶稣基督神人二性的教义，是历代正统教会一直接受的信仰标杆。在这四大信经之后，就后就是英国清教徒所制定的《威斯敏斯德标准》《威斯敏斯德信条》、《威斯敏斯德大教理问答》和《威斯敏斯德小教理问答》)与欧洲大陆改革宗教会所制定的《三大合

一规范》，也就是《比利时信条》、《海德堡教理问答》、《多特信条》。最后三本则是解释性、教导性的资料，一是荷兰改革宗神学家海伦堡所著的《基督教基要真理问答》，这本书简明扼要，可以用于教导慕道友明白基督教信仰，也可用于一般查经班，使已经信主的人明白基督教基本要道。二是《〈海德堡教理问答〉提要》释义，这是《海德堡教理问答》的精要教训，以简洁明了的形式阐明了基督教信仰的基本内容。三是英国清教徒文森特所著《〈威斯敏斯德小教理问答〉释义》，全面、精确地解释了《威斯敏斯德小教理问答》的内容，不仅是作为历史文献详尽地介绍改革宗与清教徒神学的经典之作，也是目前基督徒全面、深刻地了解圣经启示和基督教基要真理的佳作。这本书在中国大陆已经引发了几十万册，很多圣徒由此得到造就。

当然，我们学习这些信经信条的目的要端正。不管这些信经信条所传递的教义或神学何等正统，何其卓越，我们首先要做到的都是摆正我们自己的心态和行为，不要自高自大，更不要随意论断、拆毁别人，毫无体恤、尊重、爱护、造就他人之心。雅各警告说：“你信上帝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错。

鬼魔也信，却是战惊。虚浮的人哪，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吗？”（雅 2:19-20）。此处雅各强调说，即使是那些鬼魔之类的东西也是相信上帝只有一位，在这一点上他们所持守的是“正统教义”或“正统神学”。但是，他们心中没有爱主爱人的心，当然在行为上也体现不出来。因此，我们学习正统教义或神学的心态首先应当是爱主爱人，从自己做起，活出真理的样式来，自然就会有上帝的祝福和生命的感力，不必自诩正统，骄傲自大，肆意论断他人，一个人就扮演起“宗教裁判所”的角色来，变得像鬼魔一样面目可憎。这样既不荣耀上帝，自己也不得益处，当然更没有爱主爱人的美好见证，不仅不能吸引人学习改革宗神学，甚至使得改革宗神学这美好的传统也因着我们的恶言恶行而被人轻看，这是极其令人遗憾的。

唯愿上帝祝福中国正在兴起的改革宗教会，使改革宗人士具有谦卑、博大的“圣而公”情怀，在真理上要有旗帜鲜明的历史传承，但在爱心上不要有唯我独尊的复古主义和宗派主义习气！真正的改革宗人士当时刻警醒，深知自身的败坏何等愚顽，我们都是蒙恩的罪人，需要一同仰望上帝在耶稣基

督里的赦罪之恩！世界的诱惑何其众多，我们都是软弱的器皿，需要一同寻求上帝在耶稣基督里的坚固之恩！撒但的攻击猛烈，我们随时都有可能跌到，需要一同寻求上帝在耶稣基督里的保守之恩！

唯愿上帝怜悯我们，赐福我们，用脸光照我们，使我们不断从自身做起，攻克己身，在个人美德和善行上成为中国众教会的祝福！唯愿上帝保守中国教会的改革，使得中国教会在真理和爱心上成为普世教会的祝福！唯愿上帝怜悯中国，使得上帝公义的律法和恩惠的福音得以广传，兴起教会在社会中发挥光与盐的作用，使中国社会成为真正的敬畏上帝、爱主爱人的社会！唯愿上帝祝福这一系列丛书，使众多教会能够“站在路上察看，访问古道，哪是善道，便行在其间”（耶 6:16）。

弱仆：王志勇

香港雅和博圣约书院院长/美国雅和博传道会会长

美国长老会主恩基督教会 主任牧师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于雅和博心斋

《海德堡教理问答》简介

《海德堡教理问答》也被称为《基督徒追求敬虔的方法》（Method of Instruction in the Christian Religion），乃是和十六世纪欧洲改教领袖加尔文的名著《基督徒敬虔学》（Institutes of Christian Religion）、十七世纪荷兰清教徒神学家布雷克的《基督徒理所当然的事奉》（The Christian's Reasonable Service）等一脉相承，核心都是教导基督徒如何过敬虔的生活。

“海德堡”之名来自德国一个城市之名。当时腓特烈三世（Elector Frederick III, 1516-1576）是统治帕拉丁地区的选侯，这一地区在当时大有影响。为了确保抗罗宗教训的和谐，并在他所统辖的地区建立改革宗信仰，这位敬虔的选侯吩咐当时二十八岁、任海德堡大学神学教授的乌尔西努（Zacharias Ursinus, 1534-1583），和二十六岁、身为其宫廷牧师的奥利华努（Caspar Olevianus, 1536-1587），撰写一份改革宗教理问答，以便教导年轻人明白真理，也为牧师和教师提供教义指南。这两位年轻人都是学问渊博的神学家，其中乌尔西努在最后的定稿过程中投入更大。在圣灵的赐福下，“乌尔西努的博学、奥利华努的精准珠联璧合，使得这一教理

问答具有非凡的魅力，堪称举世性的杰作。”另外，腓特烈三世也指示其他许多人，包括海德堡大学神学系的教师和帕拉丁教会的神职人员，一同为这一教理问答的最后定稿贡献心力。

当《海德堡教理问答》第一版面世的时候，德文圣经还没有分节。所以，当时的经文索引只是在边上列出哪卷书、哪一章。另外，这一教理问答也没有按主日划分。后来一个拉丁文版本才把圣经章节加进去，并且把问答编号排列。不久就分成五十二个部分，按照每年五十二个主日来划分，这样便于每个主日讲解一部分，正好一年讲完。

在我们所采用的英文文本中，共有七百处圣经引文。这一教理问答之所以比当时其它许多教理问答更多地引用圣经，是因为作者想使它成为“圣经的回声”。这些引证的经文本身就是《海德堡教理问答》重要的组成部分，正如腓特烈三世在其序言中所强调的那样：“这些引证的经文使孩子的信仰得到来自圣经的确证。从上帝所默示的圣经中能够挑出这些经文，作者本身花费了大量的心血。”

《海德堡教理问答》共有 129 个问题，根据《罗马书》的结构分为三大部分。一开始两个问题是导言部分，是综述性质的，论及人生的安慰。接下来就是第一部分 3 至 11 问，我们称之为“苦谛：论人生的愁苦”，就是关于人生的痛苦的教训，主要

是考察人生罪与愁苦的经历（罗 1-3：20）；第二部分就是 12 至 85 问，我们称之为“义谛：论罪人的称义”，就是关于罪人得救的教训，主要涉及到在基督里的救赎和信心（罗 3：21-11：26），其中包括对《使徒信经》的长篇解释，然后是对圣礼的解释；第三部分问答就是 86 至 129 问，我们称之为“圣谛：论罪人的成圣”，阐明的是罪人得蒙上帝的拯救之后感恩的生活（罗 12-16），主要解释的就是十条诫命和主祷文。因此，《海德堡教理问答》充分体现了当初改教家所强调的“律法——福音——律法”的模式，就是在圣灵的光照下，罪人首先从上帝的律法得知自己的愁苦（三问）；其次就是从神圣的福音中得知上帝通过耶稣基督拯救罪人的好消息（十九问）；最后就是通过“照着上帝的律法”而过感恩的生活，就是行善和祈祷（九十一问）。这就是历代正统教会所信的“古旧福音”！这与当今教会中流行的只传所谓的“福音”，却不讲上帝的律法的宣讲方式，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海德堡教理问答》的主要特色之一就是对教义的解释不仅清清楚楚，并且充满了敬虔的温馨，在解释的方式上则注重经历性、实践性。这样一来，《海德堡教理问答》不仅强调真理的客观性，更强调我们个人在主观上对真理的经历；不仅强调教义的方面，更强调在心灵和生活上对教义的体证和实

践。所以，这个教理问答非常具有个人性和灵修性，贯彻始终的称谓就是单数性的代词“你”，这就使得这本书被上帝的子民称为“安慰之书”。

这一教理问答在 1563 年就由达斯努斯(Petrus Dathenus) 翻译为荷兰文，并在 1566 年在他所编辑的《诗篇颂扬》中出版发行。《海德堡教理问答》那种个人化的风格和经历性的内容很快就赢得了荷兰基督徒的热爱。同年，加百列牧师(Peter Gabriel) 开始在他所牧养的阿姆斯特丹教会中的每个主日下午解释《海德堡教理问答》，后来这成为荷兰改革宗教会的习惯模式。另外，《海德堡教理问答》先后得到了维塞勒总会(Wesel, 1568 年)、伊慕丹总会(Embsay, 1571 年)、多特总会(Dort, 1578 年)、海牙总会(Hague, 1586 年)的批准，并在 1618 至 1619 年全国性多特总会上被正式接纳为《三大合一信条》之二，这次会议还要求牧师有责任在每周讲解这一教理问答。

《海德堡教理问答》已经被翻译为各种欧洲语言，也被翻译为十几种亚洲和非洲语言。在发行的广度上，这一教理问答被认为是紧紧排在“圣经、《效法基督》和《天路历程》”之后。《海德堡教理问答》满有圣灵的膏抹，在神学模式上是健全的加尔文主义，在笔调上极其中肯，在精神上非常具有合一性。因此，这一宝贵的“安慰之书”始终是

欧洲宗教改革时期应用最广泛、最受人称赞的教理问答。

这一教理问答在 1563 年一月得到了海德堡总会的批准，随后同年出版了另外三个德文版本和一个拉丁文版本。第四个德文版本是公认的文本，此处的中文译本乃是根据这一德文译本而有的英文译本，就是 1965 年俄德曼斯出版社的英文译本，这一译本长期为美国改革宗教会和美国尼德兰改革宗教会所采用（The Psalter,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65）。同时，我们也参考了乌尔西努所注释的《〈海德堡教理问答〉释义》一书（The Commentary of Dr. Zacharias Ursunus on the Heidelberg Catechism, Columbus: 1852）。《海德堡教理问答》最早的中文译本是香港基督教文艺出版社在 1957 年《历代基督教信条》中的译本，然后是赵中辉牧师在 1993 年《教会工人培训手册》中的译本，2000 年台湾加尔文出版社钱耀诚牧师翻译的《海德堡要理问答》，以及 2008 年香港环球圣经公会有限公司在《研读本圣经——新译本》中的译本。此中文译本在 2002 年曾经在中国大陆由“中国改革宗书院”出版，现略加修订。圣经经文则取自中文和合本圣经。

导言：唯一的安慰

一、人生唯一的安慰

主日一

一问：你无论是生是死，唯一的安慰是什么？

回答：我无论是生是死，身体灵魂（1）皆非己有（2），而是属于我信实的救主耶稣基督（3）。祂用宝血完全补偿了我一切的罪债（4），并且救我脱离了魔鬼的一切权势（5）；因此，祂保守我（6），若非天父允许，我的头发一根也不会掉下（7）；祂叫万事互相效力，使我得救（8）。故此，祂藉圣灵也使我有永生的确信（9），并且使我从此以后甘心乐意地为祂而活（10）。

（1） 罗 14:7-9

（2） 林前 6:19-20

（3） 林前 3:23；多 2:14

（4） 彼前 1:18-19；约壹 1:7-9；2:2

（5） 约 8:34-36；来 2:14-15；约壹 3:1-11

- (6) 约 6:39-40; 10:27-30; 帖后 3:3; 彼前 1:5
- (7) 太 10:29-31; 路 21:16-18
- (8) 罗 8:28
- (9) 罗 8:15-16; 林后 1:21-22; 弗 1:13-14
- (10) 罗 7:22; 8:14

二、基督徒须知三大事

二问：你无论是生是死，要享有这种安慰，有多少事情必须知道呢？

回答：有三件事：第一，我的罪恶和愁苦有多大

（1）；第二，我当怎样从自己一切的罪恶和愁苦中得拯救（2）；第三，我当怎样为这样的拯救感谢上帝（3）。

（1） 罗 3:9-10; 约壹 1:10

（2） 约 17:3; 徒 4:12; 10:43

（3） 太 5:16; 罗 6:13; 弗 5:8-10; 提后 2:15; 彼前 2:9-10

第一部分 苦谛:论人生的愁苦

一、愁苦与律法

主日二

三问：你从何处知道你的愁苦呢？

回答：从上帝的律法（1）。

（1） 罗 3:20

四问：上帝的律法对我们有什么要求？

回答：基督在《马太福音》22 章 37 节至 40 节总括地教训了我们：你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你的上帝（1）。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2）。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

（1） 申 6:5

（2） 利 19:18

五问：你能全守这些诫命吗？

回答：不能（1）。因为我的本性是倾向于憎恨上帝和邻舍的（2）。

(1) 罗 3:9-20

(2) 创 6:5; 耶 17:9; 罗 7:23-24; 8:7;
弗 2:1-3; 多 3:3

二、堕落与刑罚

主日三

六问：上帝造人原本就是如此邪恶悖逆吗？

回答：绝不。上帝造人原本是好的（1），且是按照祂自己的形像造的（2），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3）；目的是要叫他正确地认识他的创造者上帝（4），诚心爱祂，与祂同住在永福之中，赞美荣耀祂（5）。

(1) 创 1:31

(2) 创 1:26-27

(3) 弗 4:24

(4) 西 3:10

(5) 诗 8

七问：那么，这种败坏的人性是从何而来的呢？

回答：是从始祖亚当夏娃在乐园中堕落悖逆而来

（1），因此我们的本性变得极其败坏（2），以致我们都是在罪里成孕出生的（3）。

（1） 创 3

（2） 罗 5:12, 18-19

（3） 诗 51:5

八问：是否我们都是极其败坏，完全无法行任何善事，并倾向于各样罪恶呢？

回答：是的（1）。除非我们由上帝的灵重生（2）。

（1） 创 6:5； 8:21； 伯 14:4； 赛 53:6

（2） 约 3:3-5

主日四

九问：那么，上帝在律法中要求人行他所不能行的，岂非冤屈人吗？

回答：绝不。因为上帝造人，叫他本来有能力遵行律法（1）；但是，因为魔鬼的试探（2），人自甘悖逆（3），使自己及其后裔的这种能力丧失了（4）。

- (1) 创 1:31；弗 4:24
- (2) 创 3:13；约 8:44
- (3) 创 3:6
- (4) 罗 5:12, 18-19

十问：上帝是否放任这种悖逆或背信，使之不受刑罚呢？

回答：绝不。祂极其憎恶我们的原罪和本罪（1），并要在今生和永世用公义的审判刑罚罪恶（2），正如祂已宣告说：“凡不时常遵守律法书上所写的，都是被咒诅的”（3）。

- (1) 诗 5:5
- (2) 罗 1:18；申 28:15；来 9:27
- (3) 申 27:26；加 3:10

十一问：上帝不也是慈爱的吗？

回答：上帝固然是慈爱的（1），但祂也是公义的（2）；因此，祂的公义要求干犯至高上帝之威严的罪恶，必须处以极刑，就是身体和灵魂一同受到永远的刑罚（3）。

- (1) 出 20:6；34:6, 7；诗 103:8, 9
- (2) 出 20:5；34:7；申 7:9-11；诗 5:4-6；
来 10:30, 31
- (3) 太 25:45, 46

第二部分 义谛：论罪人的称义

一、福音与信心：主日五至七

主日五

十二问：既然根据上帝公义的审判，我们当受今生和永世的刑罚，那么，是否有逃避这种刑罚，再次得蒙上帝恩宠的方法呢？

回答：按照上帝的旨意，祂的公义必须得到满足

（1）；因此，我们必须完全满足祂的公义。若不是由我们自己补偿，便得由别人来替代（2）。

（1） 出 20:5； 23:7； 罗 2:1-11

（2） 赛 53:11； 罗 8:3, 4

十三问：我们自己能够做到吗？

回答：绝对不能（1）；我们反而天天加增罪债

（2）。

（1） 伯 9： 2-3； 15： 14-16

（2） 诗 130:3； 太 6:12； 罗 2:4, 5

十四问：在受造者中有能为我们做到的吗？

回答：没有。首先，上帝不会因人自己所犯的罪而刑罚其他任何受造者（1）；其次，仅是受造者不能担当上帝对罪恶所发出的永远愤怒的重负，从而使他人得到拯救（2）。

（1） 结 18:4, 20；来 2:14-18

（2） 诗 130:3；鸿 1:6

十五问：那么，我们必须寻求一位怎样的中保和救主呢？

回答：一位真实（1）而无罪（2）的人，但却比一切受造者都更有能力，同时也是真上帝的（3）。

（1） 林前 15:21；来 2:17

（2） 赛 53:9；林后 5:21；来 7:26

（3） 赛 7:14；9:6；耶 23:5；约 1:1；罗 8:3, 4

主日六

十六问：他为何必须是真实而无罪的人呢？

回答：他必须是一位真实的人，因为上帝的公义要求那犯了罪的人本身应当为罪补偿（1）；他必须是一位无罪的人，因为本身就是罪人的人无法为他人作出补偿（2）。

(1) 罗 5:12, 15; 林前 15:21; 来 2:14-16

(2) 来 7:26, 27; 彼前 3:18

十七问：他为何必须同时又是真上帝呢？

回答：他必须是真上帝，如此才能藉着他神性的大能（1），在其人性中承担上帝愤怒的重负（2），为我们获得并恢复公义和生命（3）。

(1) 赛 9:5

(2) 申 4:24; 鸿 1:6; 诗 130:3

(3) 赛 53:5, 11; 约 3:16; 林后 5:21

十八问：那么，谁是那位中保，既是真上帝又是真实而无罪的人呢？

回答：就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1）；上帝使祂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和救赎（2）。

(1) 太 1:22-23; 路 2:11; 提前 2:5; 3:16

(2) 林前 1:30

十九问：你从哪里知道这事呢？

回答：从神圣的福音。这福音是上帝自己首先在乐园里启示的（1），以后由族长（2）和先知（3）予以宣布，并由律法书中的献祭和其他礼仪预表（4），最后由祂的独生爱子成就了（5）。

- (1) 创 3:15
- (2) 创 12:3; 22:18; 49:10
- (3) 赛 53; 耶 23:5, 6; 弥 7:18-20; 徒 10:43;
来 1:1
- (4) 利 1:7; 约 5:46; 来 10:1-10
- (5) 罗 10:4; 加 4:4, 5; 西 2:17

主日七

二十问：因着亚当，众人都灭亡了，是否因着基督，众人就都得救呢？

回答：不；只有那些藉着真信心连于基督，并接受祂一切恩惠的人才能得救（1）。

(1) 太 7:14; 约 1:12; 3:16,18,36; 罗 11:16-21

二十一问：什么是真信心？

回答：真信心不仅是一种确实的知识，藉此我认定上帝在圣经中向我们所启示的一切皆为真理（1）；也是一种坚定的信靠（2），是由圣灵通过福音在我里面做成的工作（3）；使我确信，唯独出于上帝的恩典，唯独因基督的功德（4），就白白地将赦罪及永远的公义和拯救（5），不仅赐给别人，也赐给了我（6）。

- (1) 约 17:3, 17; 来 11:1-3; 雅 2:19
- (2) 罗 4:18-21; 5:1; 10:10; 来 4:16
- (3) 徒 16:14; 罗 1:16; 10:17; 林前 1:21
- (4) 罗 3:20-26; 加 2:16; 弗 2:8-10
- (5) 罗 1:17; 来 10:10
- (6) 加 2:20

二十二问：什么是基督徒所必须相信的？

回答：就是在福音里所应许我们的一切（1），也就是我们基督教不容置疑的大公信条《使徒信经》中各项条款所简略地教训我们的。

（1）太 28:19; 约 20:30, 31

二十三问：这些条款是什么？

回答：共有十二个条款：

1. 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创造天地的主。
2. 我信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上帝独生的子；
3. 因着圣灵感孕，从童贞女马利亚所生；
4. 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被钉在十字架上，
受死，埋葬；降在阴间；
5. 第三天从死人中复活；
6. 升天，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边；

7. 将来必从那里降临，审判活人、死人。
8. 我信圣灵；
9. 我信圣而公之教会；我信圣徒相通；
10. 我信罪得赦免；
11. 我信身体复活；
12. 我信永生。阿们！

主日八

二十四问：怎样划分这些条款呢？

回答：划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论圣父上帝和我们的受造；第二部分论圣子上帝和我们的救赎；第三部分论圣灵上帝和我们的成圣。

二十五问：上帝既然是独一的（1），你为何说有圣父、圣子、圣灵三位呢？

回答：因为上帝在圣经中是这样启示祂自己的（2），这三个不同的位格乃是独一、真实、永恒的上帝。

- (1) 申 6:4；赛 44:6；45:5；林前 8:4，6
- (2) 创 1:2，3；赛 61:1；63:8-10；太 3:16，17；28:18，19；路 4:18；约 14:26；15:26；林后 13:14；加 4:6；多 3:5，6

二、论圣父上帝：主日八至十

主日九

二十六问：当你说“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创造天地的主”时，你相信的是什么呢？

回答：我相信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永恒之父，从无中创造天地（1），以及其中的一切，又用祂永恒的预旨和护理托住并治理它们（2），祂因祂儿子基督的缘故，作我的上帝和天父（3）。我相信祂必供给我身体和灵魂一切的需要（4），对此我毫无怀疑；此外，在这流泪谷，凡祂所降在我身上的灾难，都会变为对我有益（5）；因为祂既是无所不能的上帝（6），便能如此行，并且祂既是一位信实的天父，也愿意如此行（7）。

（1）创 1-2；出 20:11；伯 38-39；诗 33:6；

赛 44:24；徒 4:24；14:15

（2）诗 104:27-30；太 6:30；10:29；弗 1:11

（3）约 1:12，13；罗 8:15，16；加 4:4-7；弗 1:5

（4）诗 55:22；太 6:25，26；路 12:22-31

（5）罗 8:28

（6）创 18:14；罗 8:31-39

（7）太 6:32，33；7:9-11

主日十

二十七问：你所了解的上帝的护理是什么？

回答：上帝用无所不能，无所不在的能力（1），犹如祂的手一样，托住天地万物（2），并且管理它们，以致一草一木，天晴下雨，丰年荒年，饮食起居，健康疾病，富足贫穷（3），一切都非偶然发生（4），而是出于上帝之手（5）。

（1） 耶 23:23，24；徒 17:24-28

（2） 来 1:3

（3） 耶 5:24；徒 14:15-17；约 9:3；箴 22:2

（4） 箴 16:33

（5） 太 10:29

二十八问：我们知道上帝创造万有，并一直藉着护理之工维系万物，有什么益处呢？

回答：我们可以在患难中忍耐之心（1），在顺境中感恩之心（2）；对于将来临到我们的一切，能够坚定地信靠信实的天父上帝，任何受造物都不能使我们与祂的爱隔绝（3）。因为万物都在祂的手中，祂若不许，它们动也不能动（4）。

- (1) 伯 1:21, 22; 诗 39:10; 雅 1:3
- (2) 申 8:10; 帖前 5:18
- (3) 诗 55:22; 罗 5:3-5; 8:38-39
- (4) 伯 1:12; 2:6; 箴 21:1; 徒 17:24-28

三、论圣子上帝：主日十一至十三

主日十一

**二十九问：上帝的儿子为何起名叫
“耶稣”，即救主呢？**

回答：因为祂把我们罪恶里拯救出来（1）；我们不当向其他任何人寻求拯救，也不能从其他任何人得着拯救（2）。

- (1) 太 1:21; 来 7:25
- (2) 赛 43:11; 约 15:4,5; 徒 4:11,12; 提前 2:5

三十问：这样，那些向圣徒、自己、或其他地方寻求拯救和幸福的人，真是相信独一的救主耶稣吗？

回答：不。虽然他们也许在言语上夸耀祂，但在行为上却否认独一的救主耶稣（1）。要么耶稣不是完全的救主，要么凡用真信心接受这位救主的，就必定在祂里面，找到为他们得救所必需的一切（2）。

（1） 林前 1:12, 13； 加 5:4

（2） 西 1:19, 20； 2:10； 约壹 1:7

主日十二

三十一问：为何祂被称为“基督”，即受膏者呢？

回答：因为祂被圣父上帝所立，又被圣灵所膏（1），作我们的大先知和教师（2），祂完全向我们启示上帝关乎我们救赎奥秘的预旨（3）；祂也是我们惟一的大祭司（4），一次献上祂的身体，救赎了我们（5），并且永远活着，替我们向上帝不住地代求（6）；祂又是我们永远的大君王（7），用祂的话语和圣灵统管我们，护卫并保守我们在祂为我们所买赎的救赎之乐中（8）。

（1） 诗 45:7； 来 1:9； 赛 61:1； 路 4:18； 路 3:21,22

- (2) 申 18:15; 徒 3:22
- (3) 约 1:18; 15:15
- (4) 诗 110:4; 来 7:17
- (5) 来 9:12; 10:11-14
- (6) 罗 8:34; 来 9:24; 约壹 2:1
- (7) 亚 9:9; 太 21:5; 路 1:33
- (8) 太 28:18-20; 约 10:28; 启 12:10, 11

三十二问：你为何被称为“基督徒”呢？

回答：因为我藉着信心（1）而成为基督的肢体，因此在祂的恩膏上有份（2）；以致于我也可以承认祂的名（3），把自己作为感恩的活祭献给祂（4），又可以用自由和无亏的良心，在今生今世与罪恶和魔鬼争战（5），并且从此以后，与祂一同作王，掌管万物，直到永远（6）。

- (1) 林前 12:12-27
- (2) 珥 2:28; 徒 2:17; 约壹 2:27
- (3) 太 10:32; 罗 10:9, 10; 来 13:15
- (4) 罗 12:1; 彼前 2:5, 9
- (5) 加 5:16-17; 弗 6:11; 提前 1:18, 19
- (6) 太 25:34; 提后 2:12; 罗 5:17; 启 5:10

主日十三

三十三问：既然我们也是上帝的儿女，祂却为何被称为“上帝独生的子”呢？

回答：因为唯有基督是上帝永恒的、本来的儿子（1）；我们却是因祂的缘故，靠着恩典，被收纳为上帝的儿女（2）。

（1） 约 1:1-3, 14, 18; 3:16; 罗 8:32; 来 1;
约壹 4:9

（2） 约 1:12; 罗 8:14-17; 加 4:6; 弗 1:5, 6

三十四问：你为何称祂为我们的主呢？

回答：因为祂不是用金银，乃是用祂的宝血（1），从罪恶和魔鬼一切的权势下，拯救了我们的身体和灵魂（2），叫我们归于祂，唯独作祂自己的产业（3）。

（1） 彼前 1:18, 19

（2） 林前 6:20; 提前 2:5, 6

（3） 西 1:13, 14; 来 2:14, 15

四、论基督的降卑：

主日十四至十六

主日十四

三十五问：“因圣灵感孕，由童贞女马利亚所生”，这是什么意思？

回答：意即上帝永恒的儿子—祂现在是、并且永远是永恒的真上帝（1）—因圣灵的运行（2），自己取了由童贞女马利亚的血肉而来的人性（3），为要成为大卫真正的后裔（4），凡事与祂的弟兄一样（5），只是没有犯罪（6）。

（1） 约 1:1； 10:30-36； 罗 1:3； 9:5；

西 1:15-17； 约壹 5:20

（2） 路 1:35

（3） 太 1:18-23； 约 1:14； 加 4:4； 来 2:14

（4） 撒下 7:12-16； 诗 132:11； 太 1:1；

路 1:32； 罗 1:3

（5） 腓 2:7； 来 2:17

（6） 来 4:15； 7:26, 27

三十六问：你从基督圣洁的成孕和出生得了什么恩惠呢？

回答：我得的恩惠是（1）：祂作了我的中保，并用祂的纯全和圣洁，在上帝面前遮盖我的罪，我本是在罪中成胎的（2）。

（1） 提前 2:5, 6；来 9:13-15

（2） 罗 8:3,4；林后 5:21；加 4:4,5；彼前 1:18,19

主日十五

三十七问：当你说祂“受难”时，是什么意思呢？

回答：意即祂活在地上的整个时期，特别是最后阶段，在身体和灵魂里，担当了上帝对全人类罪恶的忿怒（1），以便藉祂的受难，作为唯一的赎罪祭（2），可以救赎我们的身体和灵魂脱离永远的沉沦（3），并为我们取得上帝的悦纳、公义和永生（4）。

（1） 赛 53；提前 2:6；彼前 2:24；3:18

（2） 罗 3:25；林前 5:7；弗 5:2；来 10:14；约壹 2:2；4:10

（3） 罗 8:1-4；加 3:13；西 1:13；来 9:12；彼前 1:18, 19

（4） 约 3:16；罗 3:24-26；林后 5:21；来 9:15

三十八问：祂为何在审判官“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呢？

回答：祂虽是无辜的，却被世上的审判官定罪（1），以使我们从自身当受的无法回避的上帝严厉的审判中被拯救出来（2）。

（1） 路 23:13-24； 约 19:4， 12-16

（2） 赛 53:4， 5； 林后 5:21； 加 3:13

三十九问：祂“被钉在十字架上”，比起别样的死法，有什么特殊的意义吗？

回答：有。因为在十字架上的受死是上帝所咒诅的，由此我确知祂已把那加于我身上的咒诅担在了自己身上（1）。

（1） 申 21:23； 加 3:13

主日十六

四十问：基督为何必须自己降卑，以至“受死”呢？

回答：因为按照上帝的公义和真理（1），除上帝儿子的受死之外，没有别的补偿之法（2）。

（1）创 2:17

（2）罗 8:3；腓 2:8；来 2:9，14，15

四十一问：祂为何被“埋葬”了？

回答：祂被埋葬，证明祂确实死了（1）。

（1）赛 53:9；约 19:38-42；徒 13:29；林前 15:3,4

四十二问：基督既为我们死了，为何我们还要死呢？

回答：我们的死不是补偿我们的罪，而是废止罪，并进入永生（1）。

（1）约 5:24；腓 1:21-23；帖前 5:9，10

四十三问：我们从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牺牲和受死，另外还得到什么恩惠呢？

回答：藉着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牺牲和受死，我们的旧人与祂同钉十字架，同死同埋葬（1）；以使肉体的情欲在我们里面不能再作王（2）；相反，我们可以把自己献给基督，作为感恩的祭物（3）。

(1) 罗 6:5-11；西 2:11, 12

(2) 罗 6:12-14

(3) 罗 12:1；弗 5:1, 2

四十四问：为何加上“降在阴间”呢？

回答：好使我在极大的愁苦和试探中，可以确信我的主耶稣基督，藉着祂在一切苦难中所经历的(1)，尤其是在十字架上所遭受的那无法言表的惨痛、苦楚和惊恐，已经拯救我脱离了地狱的惨痛和苦楚，并使我因此可以得着完全的安慰(2)。

(1) 诗 18:5, 6；116:3；太 26:36-46；27:45；
来 5:7-10

(2) 赛 53

五、论基督的升高：

主日十七至十九

主日十七

四十五问：我们从基督的复活得了什么恩惠呢？

回答：第一，祂藉着复活战胜了死亡，叫我们分享祂藉死为我们所取得的公义（1）；第二，我们现在也因祂复活的大能，得着新生命（2）；第三，基督的复活成为我们将来荣耀复活的确实保证（3）。

（1） 罗 4:25；林前 15:16-20；彼前 1:3-5

（2） 罗 6:5-11；弗 2:4-6；西 3:1-4

（3） 罗 8:11；林前 15:12-23；腓 3:20, 21

主日十八

四十六问：你怎样理解祂“升天”呢？

回答：就是基督在门徒眼前从地上被接到天上（1），为我们的益处（2）继续留在那里，直到再来审判活人死人（3）。

（1） 可 16:19；路 24:50, 51；徒 1:9-11

（2） 罗 8:34；来 4:14；7:23-25；9:24

（3） 太 24:30；徒 1:11

四十七问：按祂所应许的，基督岂不是要与我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吗？

回答：基督是真人，也是真上帝。按祂的人性而言，祂现在不在地上（1）；但按祂的神性、尊荣、恩典和圣灵而言，祂无时无刻不在我们中间（2）。

（1）太 26:11；约 16:28；17:11；徒 3:19-21；
来 8:4

（2）太 28:18-20；约 14:16-19；16:13

四十八问：若说基督的人性不在其神性所到之处，这岂不是说祂的二性是彼此分开的吗？

回答：绝非如此。因为神性是不受限制的，是无所不在的（1），就必然超乎其所取人性的范围，但却依然与人性联合（2）。

（1）耶 23:23，24；徒 7:48，49

（2）约 1:14；3:13；西 2:9

四十九问:我们从基督升天得了什么益处?

回答: 第一, 祂在天上祂的父面前作我们的代求者(1); 第二,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肉身天上, 这就确实保证, 基督作为我们的头, 也要把我们这些作祂肢体的带到祂那里去(2); 第三, 祂差遣圣灵作为保证(3), 藉着圣灵的能力, 我们不求地上的事, 但求天上的事, 那里有基督坐在上帝的右边(4)。

(1) 罗 8:34; 约壹 2:1

(2) 约 14:2; 17:24; 弗 2:4-6

(3) 约 14:16; 徒 2:33 林后 1:21, 22; 5:5

(4) 西 3:1-4

主日十九

五十问:为何加上“坐在上帝的右边”呢?

回答: 因为基督升到天上, 为的是作为教会的元首到父那里(1), 父藉着祂统管万有(2)。

(1) 弗 1:20-23; 西 1:18

(2) 太 28:18; 约 5:22, 23

五十一问：我们从元首基督的这种荣耀得着什么益处呢？

回答：第一，祂藉着祂的圣灵，把属天的美德浇灌在我们这些作为祂的肢体的人身上（1）；第二，祂藉着祂的大能，护卫并保守我们，抵挡祂一切的仇敌（2）。

（1）徒 2:33；弗 4:7-12

（2）诗 2:9；110:1，2；约 10:27-30；
启 19:11-16

五十二问：基督“将来必从那里降临，审判活人死人”，这对你有什么安慰？

回答：使我在诸般的忧愁和逼迫之中，昂首仰望将来必要从天降临，施行审判的那一位，祂曾在上帝的审判台前，代我献上自己，除去我一切的咒诅（1）。那时，祂要判定祂和我一切的仇敌有罪，把他们撇弃在永远的沉沦中，却要把我和一切选民都带到祂自己那里，享受天上的福乐和荣耀（2）。

（1）路 21:28；罗 8:22-25；腓 3:20，21；
多 2:13，14

（2）太 25:31-46；帖前 4:16，17；帖后 1:6-10

六、论圣灵上帝： 主日二十至二十二

主日二十

五十三问：论到圣灵，你相信什么呢？

回答：第一，我相信圣灵与圣父、圣子同为永恒的真上帝（1）；第二，祂是赐给我的（2），祂用真信心使我与基督及其一切恩惠有份（3），为的是安慰我（4），永远与我同在（5）。

（1）创 1:1, 2；太 28:19；徒 5:3, 4；林前 3:16

（2）林前 6:19；林后 1:21, 22；加 4:6；弗 1:13

（3）加 3:14；彼前 1:2

（4）约 15:26；徒 9:31

（5）约 14:16, 17；彼前 4:14

主日二十一

五十四问：论到“圣而公之教会”，你相信什么呢？

回答：我相信这教会就是上帝的儿子（1），从全人类当中（2），自世界之始至世界之末（3），藉着祂的圣灵和圣言（4），为自己聚集、护卫并保守的一群选民（5）。目的是叫他们得享永生（6），并且使他们在真道上同归于一（7）；并且我是（8），也永远是这团体里活泼的一员（9）。

（1） 约 10:11；徒 20:28；弗 4:11-13；西 1:18

（2） 创 26:4；启 5:9

（3） 赛 59:21；林前 11:26

（4） 罗 1:16；10:14-17；弗 5:26

（5） 诗 129:1-5；太 16:18；约 10:28-30

（6） 罗 8:29；弗 1:3-14

（7） 徒 2:42-47；弗 4:1-6

（8） 约壹 3:14，19-21

（9） 诗 23:6；约 10:27，28；林前 1:4-9；
彼前 1:3-5

五十五问：对于“我信圣徒相通”，你是怎样理解的？

回答：第一，所有信徒都是基督的肢体，因而与祂及其一切的丰富和恩赐有份（1）；第二，每个信徒都有责任自觉地甘心乐意地使用自己的恩赐，使其他肢体得益处，得救恩（2）。

- (1) 罗 8:32; 林前 6:17; 12:4-7, 12, 13;
约壹 1:3
- (2) 罗 12:4-8; 林前 12:20-27; 13:1-7;
腓 2:4-8

五十六问：论到“我信罪得赦免”，你是怎样相信的？

回答：我相信上帝因基督补罪的缘故，不再记念我的罪（1），也不记念我一生中必须与之争战的罪性（2）；反而仁慈地将基督的义归于我，使我永远不在上帝的审判台前被定罪（3）。

- (1) 诗 103:3, 4, 10, 12; 弥 7:18, 19;
林后 5:18-21; 约壹 1:7; 2:2
- (2) 罗 7:21-25
- (3) 约 3:17, 18; 5:24; 罗 8:1, 2

主日二十二

五十七问：“我信身体复活”，这带给你什么安慰呢？

回答：在我死后，不仅我的灵魂立刻被带到我的元首基督那里（1），我的身体也要因基督的大能活过来，与我的灵魂再次联合，并要与基督荣耀的身体相似（2）。

(1) 路 16:22; 23:43; 腓 1:21-23

(2) 伯 19:25, 26; 林前 15:20, 42-46, 54;
腓 3:21; 约壹 3:2

五十八问：“我信永生”，你从中得着什么安慰呢？

回答：既然我现在从心里就已经开始经历到那永恒的快乐（1），此生之后我也要得着那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完全的福乐，并在其中永远地赞美上帝（2）。

(1) 约 17:3; 罗 14:17; 林后 5:2, 3

(2) 约 17:24; 林前 2:9

七、论称义：主日二十三至二十四

主日二十三

五十九问：你相信以上这些信仰条款，对你有何帮助呢？

回答：这使我在上帝面前，在基督里称义，并且成为永生的承受者（1）。

(1) 哈 2:4; 约 3:36; 罗 1:17; 5:1, 2

六十问：你怎样在上帝面前称义呢？

回答：唯独藉着对耶稣基督的真信心（1）。尽管我的良心控告我严重地干犯了上帝的一切诫命，从来没有遵守其中任何一条（2），并且仍然倾向于各样的罪恶（3），然而上帝出于白白的恩典（4），并非出于我的任何功德（5），将基督完全的补罪、公义和圣洁归于我（6），好像我本来就没有罪，也从来没有犯过罪，又好像我自己作成了基督为我所作成的一切顺服（7），只要我用信心接受这些恩惠就够了（8）。

（1） 罗 3:21-28；加 2:16；弗 2:8, 9；腓 3:8-11

（2） 罗 3:9, 10

（3） 罗 7:23

（4） 罗 3:24；弗 2:8

（5） 申 9:6；结 36:22；多 3:4, 5

（6） 罗 4:3-5；林后 5:17-19；约壹 2:1, 2

（7） 罗 4:24, 25；林后 5:21

（8） 约 3:18；徒 16:30, 31；罗 3:22

主日二十四

六十一问：你为何说唯独因信称义呢？

回答：我在上帝面前得蒙悦纳，并不是因为我的信心有什么价值；而是因为基督的补赎、公义和圣洁，成为我在上帝面前的义（1）。并且，我唯独藉着信心接受此义，使它成为我自己的义，此外别无他法（2）。

（1） 林前 1:30, 31； 2:2

（2） 罗 10:10； 约壹 5:10-12

六十二问：为什么我们的善行不能作为我们在上帝面前的义，或者至少是一部分呢？

回答：因为能在上帝审判台前成立的义，必须是绝对完全的义，完全合乎上帝的律法（1）。然而，即使我们今生那最佳的善行，也都是不完全的，都是被罪玷污了的（2）。

（1） 申 27:26； 加 3:10

（2） 赛 64:6

六十三问：我们的善行既然算不了什么，上帝为何要在今生和来世加以奖赏呢？

回答：奖赏并不是由善行赚取的（1），乃是出于上帝的恩典（2）。

（1）太 5:12；来 11:6

（2）路 17:10；提后 4:7，8

六十四问：这教义岂非使人怠慢不敬吗？

回答：绝不会。因为凡是藉着真信心被接在基督里的人，不能不结出感恩的果子（1）。

（1）太 7:18；路 6:43-45；约 15:5

八、论圣礼：主日二十五

主日二十五

六十五问：我们既然唯独因信与基督及其一切恩惠有份，这信是从何而来的呢？

回答：这信从圣灵而来（1）。圣灵藉着福音的传讲在我们心里作工，生发信心（2），并藉着圣礼的施行来加以印证（3）。

（1） 约 3:5；林前 2:10-14；弗 2:8；腓 1:29

（2） 罗 10:17；彼前 1:23-25

（3） 太 28:19, 20；林前 10:16

六十六问：圣礼是什么？

回答：圣礼是圣洁的、可见的标志和印记。上帝设立圣礼，藉着圣礼的施行，祂可以更完全地向我们宣布并印证福音的应许（1），即祂因基督一次在十字架上所完成的牺牲，白白地把赦罪和永生赐给我们（2）。

（1） 创 17:11；申 30:6；罗 4:11

（2） 太 26:27, 28；徒 2:38；来 10:10

六十七问：那么，圣言与圣礼的设立，目的都是为指引我们相信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牺牲乃是我们得救的唯一基础吗？

回答：诚然如此。因为圣灵在福音里教训我们，又藉着圣礼向我们保证，我们的救恩全靠基督在十字架上一次献上的牺牲（1）。

（1）罗 6:3；林前 11:26；加 3:27

六十八问：基督在新约中设立了多少圣礼？

回答：两个：洗礼和圣餐（1）。

（1）太 28:19, 20；林前 11:23-26

九、论洗礼：主日二十六至二十七

主日二十六

六十九问：洗礼怎样表明并印证基督在十字架上一次献上的牺牲，使你得益呢？

回答：乃是这样：基督指定了这外在的水洗（1），并加上祂的应许，使我因祂的宝血和圣灵，得以洗净灵魂一切的污秽，即所有罪恶，恰如通常用水洗去身体的污秽一般（2）。

（1）太 28:19

（2）太 3:11；可 16:16；约 1:33；徒 2:38；
罗 6:3, 4；彼前 3:21

七十问：被基督的宝血与圣灵洗净，这是什么意思呢？

回答：被基督的宝血洗净，就是藉着恩典，因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牺牲所流出的宝血，我们白白地得蒙上帝的赦罪（1）；被圣灵洗净，就是被圣灵更新，分别为圣，作基督的肢体，叫我们越来越多地向罪而死，敬虔度日，无有瑕疵（2）。

（1） 结 36:25；亚 13:1；弗 1:7；来 12:24；

彼前 1:2；启 1:5；7:14

（2） 约 3:5-8；罗 6:4；林前 6:11；西 2:11，12

七十一问：基督在哪里应许要用祂的宝血与圣灵洗净我们，恰如洗礼的水洗净呢？

回答：祂在设立洗礼的命令中，祂如此说：“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1）。“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2）。圣经上称洗礼为重生的洗和除去罪恶的洗，也都重述了这一应许（3）。

（1） 太 28:19

（2） 可 16:16

（3） 多 3:5；徒 22:16

主日二十七

七十二问：外在的水洗便能洗去罪恶吗？

回答：绝对不能。因为只有耶稣基督的宝血与圣灵才能洗净我们一切的罪（1）。

(1) 太 3:11；彼前 3:21；约壹 1:7

七十三问：圣灵为何称洗礼是重生和除去罪恶的洗呢？

回答：上帝如此说并非没有重大原因：祂不仅藉此教训我们，正如身体的污秽用水洗去一般，我们的罪也用基督的宝血与圣灵洗去（1）；而且，祂更是藉此神圣的保证和标记，使我们确知灵魂的罪恶真的得以洗净，正如我们的身体用水洗净一样（2）。

(1) 林前 6:11；启 1:5；7:14

(2) 可 16:16；徒 2:38；罗 6:3，4；加 3:27

七十四问：婴孩也要受洗吗？

回答：是的。因为他们既然与父母同属上帝的圣约和教会（1），并且有因基督的宝血得救赎脱离罪，并领受赐人信心之圣灵的应许，这应许赐予他们正如赐给他们父母的一样（2）；因此，他们也藉那作为圣约标记的洗礼，被接入基督教会中，并且有别于不信者的儿女（3），正如在旧约中藉着割礼所达成的（4），这割礼已由新约的洗礼代替（5）。

（1） 创 17:7；太 19:14

（2） 诗 22:11；赛 44:1-3；徒 2:38, 39；16:31

（3） 徒 10:47；林前 7:14

（4） 创 17:9-14

（5） 西 2:11-13

十、论圣餐：主日二十八至三十

主日二十八

七十五问：圣餐怎样向你表明并印证你与基督在十字架上一次完成的牺牲及其一切恩惠有份呢？

回答：乃是这样：基督已经吩咐我和众信徒吃这擘开的饼，喝这杯，为的是記念祂；并且赐给以下的应许（1）：首先，祂的身体在十字架上为我而舍，为我破碎，祂的宝血为我而流，正如我亲眼看见主的饼为我擘开，主的杯递给我一样确实；其次，祂那被钉的身体和流出的宝血，喂养我的灵魂，直到永生，正如我从牧师的手里接受，并亲尝主的饼和杯，作为基督的身体和宝血的标记一般确实。

（1）太 26:26-28；可 14:22-24；路 22:19，20；林前 11:23-25

七十六问：吃基督被钉的身体，喝祂所流的宝血，这是什么意思呢？

回答：这不仅是指我们用信心领受基督的一切苦难和受死，藉此获得赦罪和永生（1），也是指藉着居于基督和我们里面的圣灵，渐渐地连于祂圣洁的身体（2）。这样，虽然祂在天上（3），我们在地，我们还是祂肉中的肉，骨中的骨（4），并且永远靠着同一位圣灵活着，由同一位圣灵掌管，正如身上的肢体靠着一个灵魂生存，由一个灵魂掌管一样（5）。

（1） 约 6:35，40，50-54

（2） 约 6:55，56；林前 12:13

（3） 徒 1:9-11；3:21；林前 11:26；西 3:1

（4） 林前 6:15，17；弗 5:29，30；约壹 4:13

（5） 约 6:56-58；15:1-6；弗 4:15，16；

约壹 3:24

七十七问：基督在何处应许信徒吃这擘开的饼，喝这杯的时候，祂就这样用自己的身体和宝血喂养他们呢？

回答：关于设立圣餐，圣经上这样记着说（1）：

“主耶稣被卖的那一夜，拿起饼来，祝谢了，就擘开说：‘这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舍的；你们应当如此行，为的是记念我。’饭后，也照样拿起杯来，说：

‘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约；你们每逢喝的时候，要如此行，为的是记念我。’你们每逢吃这饼，喝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祂来”（林前

11:23-26）。使徒保罗反复重申这一应许，说：“我们所祝福的杯，岂不是同领基督的血吗？我们所擘开的饼，岂不是同领基督的身体吗？我们虽多，仍是一个饼，一个身体；因为我们都是分受这一个饼”（林前 10:16, 17）。

（1）太 26:26-28；可 14:22-24；路 22:19-20

主日二十九

七十八问：饼和酒成为基督的真身体和宝血吗？

回答：绝对没有。洗礼中的水并未变为基督的宝血，水本身也无法洗净罪恶，只不过是上帝所设立的标记和保证而已（1）；同样，圣餐中的饼本身也没有变为基督真正的身体（2），而只是照圣礼的本质和属性（3），称为基督的身体（4）。

（1） 弗 5:26；多 3:5

（2） 太 26:26-29

（3） 创 17:10,11；出 12:11,13；林前 10:3,4；
彼前 3:21

（4） 林前 10:16, 17；11:26-28

七十九问：那么，基督为何称饼为祂的身体，杯为祂的血，或用血所立的新约；并且使徒保罗也说同领基督的身体和血呢？

回答：基督这样说，并非没有重大的原因：祂不仅藉此教训我们，正如饼酒维持今世的生命，祂被钉的身体和流出来的宝血，也是那维持我们灵魂存到永生的真正饮食（1）；更重要的是，当我们为记念祂而领受这些圣洁的标记时，祂用这可见的标记和保证向我们担保，藉着圣灵的运行，我们实在是分享祂的真身体和宝血（2）；而且，祂一切的苦难和顺服也确实是我们自己的，好像我们自己受了苦，为我们的罪向上帝作出了补偿一样（3）。

（1） 约 6:51， 55

（2） 林前 10:16， 17； 11:26

（3） 罗 6:5-11

主日三十

八十问：圣餐与天主教的弥撒有何不同？

回答：圣餐向我们证明，藉着耶稣基督一次在十字架上所献的祭，我们的罪完全得了赦免（1）；并且，我们藉着圣灵被接入基督里（2）。祂那具有人性的身体，现今不在地上，乃在天上，在圣父的右边（3），在那里受我们的敬拜（4）。但弥撒教训人说，除非神甫天天为人献上基督，活人死人都不能因基督的受苦而得享赦罪；它又教训人说，基督的肉身 在饼酒里，因此基督应在它们里面受敬拜。所以，弥撒在本质上否定了耶稣基督一次完成的献祭和苦难，不过是一种可咒诅的偶像崇拜而已。

（1）太 26:28；约 19:30；来 7:27；9:12，25，26；10:10-18

（2）林前 6:17；10:16，17

（3）约 20:17；徒 7:55，56；来 1:3；8:1

（4）约 4:21-24；腓 3:20；西 3:1；帖前 1:10

八十一问：谁可来到主的桌前？

回答：就是那些因自己的罪而真心痛悔，并且相信因基督的缘故罪得赦免，后来的软弱也藉着基督的受苦和受死而得蒙遮盖的人；他们也渴望信心更得坚固，生活更加圣洁。但那些拒不真心归向上帝、假冒为善的人，乃是在吃喝自己的罪（1）。

(1) 林前 10:19-22；11:26-32

八十二问：那些在言语和行为上，显出自己不信不敬的，也可以领受圣餐吗？

回答：不可。因为如此行，乃是褻渎上帝的圣约，招惹祂的忿怒降在全会众身上（1）；所以，按照基督和使徒的吩咐，基督教会有责任使用掌管天国钥匙的权柄，摒除这种人，直到他们在生活上显明已经归正时为止。

(1) 诗 50:16；赛 1:11-17；林前 11:17-34

十一、论天国的钥匙：主日三十一

主日三十一

八十三问：天国的钥匙是什么？

回答：就是圣洁福音的宣讲和教会的惩戒（即逐出基督教会）；藉此二者，天国向信者开放，向不信者关闭（1）。

（1）太 16:19；约 20:21-23

八十四问：天国是怎样藉着圣洁福音的宣讲开放或关闭呢？

回答：乃是这样：照着基督的吩咐，要向一切信徒宣讲并公开作见证说，只要他们用真信心接受福音的应许，他们一切的罪就由上帝因基督的功德真正得赦免了；反之，要向一切不信的和假冒为善的人说，如果他们仍不归正，上帝的忿怒和永远的定罪就会无法逃避地常在他们身上；上帝照此福音的见证，在今生和来世施行审判（1）。

（1）太 16:19；约 3:31-36；20:21-23

八十五问：天国怎样由教会的惩戒开放或关闭呢？

回答：乃是这样：照着基督的吩咐，若有称为基督徒的，教义不正或生活不检，经过多次劝告，仍然置若罔闻，便要向教会长老们告发他；若他仍然藐视不听，便由教会长老们禁止他领圣餐，把他摒除于教会之外，同时上帝也把他摒除于基督的国度以外（1）；但若他答应悔改，并有实际的表现，便可重新接纳他作为基督及其教会的肢体（2）。

(1) 太 18:15-20；林前 5:3-5；11-13；
帖后 3:14，15

(2) 路 15:20-24；林后 2:6-11

第三部分 圣谛：论罪人的成圣

一、论善行与上帝的律法：

主日卅二和四十四

主日三十二

八十六问：既然我们不靠自己的任何功德，唯独藉着由基督而来的恩典，从愁苦中被拯救出来，那么，为何还需行善呢？

回答：因为基督既用祂的宝血救赎了我们，便也照祂自己的形像，藉着圣灵更新我们，好使我们用整个的生命，表明对上帝赐福的感恩（1），而祂自己也可因我们得称赞（2）；其次，我们自己也可以因为有了信心的果子（3），而确知自己有了信心；并且由于我们生命中敬虔的生活，使我们可以赢得他人归向基督（4）。

（1） 罗 6:13； 12:1, 2； 彼前 2:5-10

（2） 太 5:16； 林前 6:19, 20

（3） 太 7:17, 18； 加 5:22-24； 彼后 1:10, 11

（4） 太 5:14-16； 罗 14:17-19； 彼前 2:12； 3:1,2

八十七问：那些不知感恩，在邪恶生活中拒不转向上帝的人，能否得救呢？

回答：绝对不能。因为圣经说，不贞的、拜偶像的、淫乱的、偷窃的、贪婪的、醉酒的、诽谤人的、抢劫人的，或诸如此类的人，都不能承受上帝的国（1）。

（1） 林前 6:9, 10；加 5:19-21；弗 5:5, 6；
约壹 3:14

主日三十三

八十八问：真归正包含多少事呢？

回答：包含两件事：治死旧人，活出新人（1）。

（1） 罗 6:1-11；林前 5:7；林后 5:17；弗 4:22-24；
西 3:5-10

八十九问：什么是治死旧人？

回答：即真心为罪忧伤，痛悔自己得罪了上帝；并且对罪恶越来越恨恶，逃离远之（1）。

（1） 诗 51:3,4,17；珥 2:12,13；罗 8:12,13；
林后 7:10

九十问：什么是活出新人？

回答：就是藉着基督，真心以上帝为乐（1），喜爱照着上帝的旨意，行各样的善事（2）。

（1） 诗 51:8, 12；赛 57:15；罗 5:1；14:17

（2） 罗 6:10, 11；加 2:20

九十一问：什么是善事呢？

回答：唯独那些出于真信心（1），并且是照着上帝的律法（2），目的是为了上帝的荣耀（3），并非基于我们自己的幻想或人的规条而行的事，才是善事（4）。

（1） 约 15:5；罗 14:23；来 11:6

（2） 利 18:4；撒上 15:22；弗 2:10

（3） 林前 10:31

（4） 申 12:32；赛 29:13；结 20:18, 19；
太 15:7-9

主日三十四

九十二问：什么是上帝的律法？

回答：上帝说了以下的话（1）：“我是耶和华——你的上帝，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

第一条诫命：“我是耶和华你的上帝，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

第二条诫命：“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他，因为我耶和华你的上帝是忌邪的上帝。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爱我，守我诫命的，我必向他们发慈爱，直到千代。”

第三条诫命：“不可妄称耶和华你上帝的名，因为妄称耶和华名的，耶和华必不以他为无罪。”

第四条诫命：“当記念安息日，守为圣日。六日要劳碌做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华你上帝当守的安息日；这一日你和你的儿女、仆

婢、牲畜，并你城里寄居的客旅，无论何工都不可作，因为六日之内，耶和华造天、地、海和其中的万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华赐福与安息日，定为圣日。”

第五条诫命：“当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上帝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

第六条诫命：“不可杀人。”

第七条诫命：“不可奸淫。”

第八条诫命：“不可偷盗。”

第九条诫命：“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

第十条诫命：“不可贪恋人的房屋，也不可贪恋人的妻子、仆婢、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

(1) 出 20:1-17；申 5:6-21

九十三问：怎样划分这些诫命？

回答：划分为两块法版：第一块有四条诫命，教训我们对上帝的责任；第二块有六条诫命，教训我们对邻舍的责任（1）。

(1) 太 22:37-40

九十三问：怎样划分这些诫命？

回答：划分为两块法版：第一块有四条诫命，教训我们对上帝的责任；第二块有六条诫命，教训我们对邻舍的责任（1）。

（1）太 22:37-40

九十四问：在第一条诫命里，上帝吩咐什么？

回答：正如我恳切地渴慕自己的灵魂得救一样，我当逃避一切偶像崇拜（1）、巫术、邪术、迷信（2），以及对圣徒或其他受造者的求告（3）；并且，我应当正确地学习认识独一的真上帝（4），唯独信靠祂（5），用谦卑（6）、忍耐的心（7）顺服祂，盼望唯独从祂得一切的好处（8），并且全心爱祂（9），敬畏祂（10），荣耀祂（11），以至宁愿舍弃一切受造之物，也不愿丝毫违背祂的旨意（12）。

（1）林前 6:9, 10; 10:5-14; 约壹 5:21

（2）利 19:31; 申 18:9-12

- (3) 太 4:10; 启 19:10; 22:8, 9
- (4) 约 17:3
- (5) 耶 17:5, 7
- (6) 彼前 5:5, 6
- (7) 罗 5:3, 4; 林前 10:10; 腓 2:14; 西 1:11;
来 10:36
- (8) 诗 104:27, 28; 赛 45:7; 雅 1:17
- (9) 申 6:5; 太 22:37
- (10) 申 6:2; 诗 111:10; 箴 1:7; 9:10;
太 10:28; 彼前 1:17
- (11) 申 6:13; 太 4:10; 申 10:20
- (12) 太 5:29, 30; 10:37-39; 徒 5:29

九十五问：什么是偶像崇拜？

回答：就是除信靠在圣经中自我启示的独一真上帝之外，信靠其它任何臆造或制造的有形无形的东西（1）。

- (1) 代上 16:26; 加 4:8, 9; 弗 5:5; 腓 3:19

主日三十五

九十六问：在第二条诫命里，上帝吩咐什么？

回答：我们绝不可用任何像代表上帝（1），也不可
用圣经中所吩咐之外的其他任何方式敬拜祂
（2）。

（1） 申 4:15-19；赛 4:18-25；徒 17:29；罗 1:23

（2） 利 10:1-7；申 12:30；撒上 15:22, 23；
太 15:9；约 4:23, 24

九十七问：那么，我们不可造任何像吗？

回答：上帝是不可也不能加以描摹的；至于受造者，虽可描摹，但上帝禁止我们把它作成像顶礼膜拜，或藉此来崇拜祂（1）。

（1） 出 34:13,14,17；民 33:52；王下 18:4,5；
赛 40:25

九十八问：难道不可把像放在礼拜堂里，作为教导平信徒的工具吗？

回答：不可。因为我们不应自以为比上帝聪明，祂不要自己的百姓受教于哑吧偶像（1），却要受教于圣道的活泼宣讲（2）。

（1）耶 10:8；哈 2:18-20

（2）罗 10:14,15,17；提后 3:16,17，彼后 1:19

主日三十六

九十九问：在第三条诫命里，上帝吩咐什么？

回答：我们不可用咒骂（1）、假誓（2）或不必要的宣誓（3），亵渎并妄称上帝的圣名；也不可因缄默和怂恿，以致在别人身上这些可怕的罪上有份（4）；总而言之，我们只当用敬畏、恭敬的心称呼上帝的圣名（5），以至祂能得到我们正确的认信（6）和崇拜（7），并在我们一切言行上得荣耀（8）。

（1）利 24:10-17

（2）利 19:12

（3）太 5:37；雅 5:12

（4）利 5:1；箴 29:24

（5）诗 99:1-5；赛 45:23；耶 4:2

（6）太 10:32, 33；罗 10:9, 10

（7）诗 50:14, 15；提前 2:8

（8）罗 2:24；西 3:17；提前 6:1

一百问：由发誓和咒骂而褻渎上帝的圣名，是否是如此严重的罪，以致上帝的忿怒也要降在那些对此不尽力加以阻拦和禁止的人身上吗？

回答：确实如此（1）。因为再没有什么罪比褻渎上帝之名更激怒祂了。所以，祂命令对触犯此罪的人，处以死刑（2）。

（1）利 5:1

（2）利 24:16

主日三十七

一百零一问：那么，我们可以庄重地奉上帝的名起誓吗？

回答：可以。当掌权者要求起誓，或确有必要时，为维持并促进忠信和真理，荣耀上帝，造福邻舍，就可以起誓。这种起誓基于上帝之道（1），因此，旧新约中的圣徒都曾正当地使用过（2）。

（1）申 6:13；10:20；耶 4:1，2；来 6:16

（2）创 21:24；31:53；书 9:15；撒上 24:22；
王上 1:29，30；罗 1:9；林后 1:23

一百零二问：我们可以指着圣徒或其他受造物起誓吗？

回答：不可。因为合乎上帝律法的起誓乃是向上帝呼吁，祂是真情实况的见证，唯独祂鉴察人心肺腑，假若我起假誓，祂必将惩罚我（1）。这种尊荣不能归于任何受造之物（2）。

（1） 罗 9:1；林后 1:23

（2） 太 5:34-37；23:16-22；雅 5:12

主日三十八

一百零三问：在第四条诫命里，上帝吩咐什么？

回答：第一，务要坚持福音和教会教育的服事（1）；特别是在安息日的时候，我更当殷勤参加上帝的教会（2），聆听上帝之道（3），领受圣礼（4），与会众一起求告上帝（5），并周济贫穷，正如基督徒当行的那样（6）。第二，我一生的日子要止息作恶，降服于主，让主藉着祂的圣灵在我里面作工，这样今生便开始了那永恒的安息（7）。

- (1) 申 6:4-9; 20-25; 林前 9:13,14; 提后 2:2;
3:13-17; 多 1:5
- (2) 申 5:5-12; 诗 40:9,10; 68:26; 徒 2:42-47;
来 10:23-25
- (3) 罗 10:14-17; 林前 14:26-33; 提前 4:13
- (4) 林前 11:23, 24
- (5) 西 3:16; 提前 2:1
- (6) 诗 50:14; 林前 16:2; 林后 8-9
- (7) 赛 66:23; 来 4:9-11

主日三十九

一百零四问：在第五条诫命里，上帝吩咐什么？

回答：我应对父母和一切尊长表示尊敬、爱心和忠诚；顺从他们的好训诲和管教（1），并以忍耐之心包容他们的软弱（2），因为上帝的旨意是要我们接受他们的管理（3）。

- (1) 出 21:17; 箴 1:8; 4:1; 罗 13:1,2;
弗 5:21,22; 6:1-9; 西 3:18-4:1
- (2) 箴 20:20; 23:22; 彼前 2:18
- (3) 太 22:21; 罗 13:1-8; 弗 6:1-9; 西 3:18-21

主日四十

一百零五问：在第六条诫命里，上帝吩咐什么？

回答：我不可在心思、言语或外表上，更不可在行为上，由自己或假手于人诽谤、仇恨、损伤或杀害我的邻舍（1）；倒要放弃一切报仇之心（2）；再者，我也不可伤害自己（3），也不可故意自陷于任何危险之中。故此，为求禁遏谋杀之事，上帝赋予掌权者佩带刀剑的权柄（4）。

（1）创 9:6；利 19:17，18；太 5:21，22；26:52

（2）箴 25:21，22；太 18:35；罗 12:19；弗 4:26

（3）太 4:7；26:52；罗 13:11-14

（4）创 9:6；出 21:24；罗 13:4

一百零六问：这诫命仅仅是讲不可杀人吗？

回答：上帝禁止杀人时，也教训我们，祂憎恶那杀人的根源，如嫉妒、恨恶、恼怒、报复之心（1）；这一切在祂眼中也算为杀人之罪（2）。

（1）箴 14:30；罗 1:29；12:19；加 5:19-21；
雅 1:20；约壹 2:9-11

（2）约壹 3:15

一百零七问：我们不这样杀人就够了吗？

回答：不。因为上帝禁止我们嫉妒、仇恨和恼怒时，就是吩咐我们爱人如己（1），向邻舍表示忍耐、和睦、温柔、慈悲和一切良善（2），并尽我们的能力保护他不受到伤害；甚至还要善待我们的仇敌（3）。

（1）太 7:12；22:39；罗 12:10

（2）太 5:5；路 6:36；罗 12:10，18；加 6:1,2；
弗 4:2；西 3:12；彼前 3:8

（3）出 23:4，5；太 5:44，45；罗 12:20

主日四十一

一百零八问：第七条诫命教训我们什么？

回答：一切淫乱皆为上帝所咒诅（1）；所以，我们必须全心憎恶淫乱（2），无论未婚已婚，都要过贞洁、节制的生活（3）。

（1）利 18:30；弗 5:3-5

（2）犹 22，23

（3）林前 7:1-9；帖前 4:3-8；来 13:4

一百零九问：在这条诫命里，上帝只是禁戒淫乱以及这类的大罪吗？

回答：既然我们的身体和灵魂都是圣灵的殿，上帝便吩咐我们保守二者纯全圣洁；因此，祂禁戒一切淫乱的行为、姿态、言语、思想、欲望（1），和一切足以诱导淫乱之事（2）。

（1）太 5:27-29；林前 6:18-20；弗 5:3，4

（2）林前 15:33；弗 5:18

主日四十二

一百一十问：在第八条诫命里，上帝禁止什么？

回答：上帝所禁止的偷窃和强夺（1），不仅包括那些掌权者所处罚的；而且，在上帝眼中，凡用暴力或假借权力之名，例如不公平的度量衡、货物、钱币、高利贷（2），或任何被上帝所禁戒的方法，以诈取他人财物的所有邪恶手段和计谋，都是偷窃（3）；此外，一切贪婪（4），以及对上帝恩赐的浪费和滥用，也是偷窃（5）。

- (1) 出 22:1；林前 5:9, 10；6:9, 10
- (2) 申 25:13-16；诗 15:5；箴 11:1；12:22；
结 45:9-12；路 6:35
- (3) 弥 6:9-11；路 3:14；雅 5:1-6
- (4) 路 12:15；弗 5:5
- (5) 箴 21:20；23:20, 21；路 16:10-13

一百一十一问：在这条诫命里，上帝对你的要求是什么呢？

回答：在各样事情上，都要尽力为他人的好处着想，正如我愿意人家怎样待我，我也要怎样待人；并且忠心工作，使我能够帮助那些有需要的人

(1)。

- (1) 赛 58:5-10；太 7:12；加 6:9, 10；弗 4:28

主日四十三

一百一十二问：在第九条诫命里，上帝吩咐什么？

回答：吩咐我不作假见证陷害人，不歪曲他人的话，不背后说人，不诽谤他人，不论断他人，也不可未经讯问就与他人一起对人轻率定罪（1）；若是不想招惹上帝严厉的忿怒（2），就当避免各样的谎言和欺诈，视之为魔鬼的作为；在判断以及其他诸事上，都要爱慕真理（3），诚实地说明真相，并且承认真理；又要竭尽所能地保护并促进邻舍的好名声（4）。

（1） 诗 15；箴 19:5, 9；21:28；太 7:1；路 6:37；罗 1:28-32

（2） 利 19:11, 12；箴 12:22；13:5；约 8:44；启 21:8

（3） 林前 13:6；弗 4:25

（4） 彼前 3:8, 9；4:8

主日四十四

一百一十三问：在第十条诫命里，上帝吩咐什么？

回答：不可让那违背上帝任何诫命的倾向或思想，哪怕是一丝一毫，在心中生发；总要竭尽心力，恨恶罪恶，喜爱公义（1）。

（1） 诗 19:7-14；139:23, 24；罗 7:7, 8

一百一十四问：那些归向上帝的人能全守这些诫命吗？

回答：不能。即使最圣洁的人，今生在这种顺服上也不过是刚刚起步，微不足道（1）；不过，他们确实定意，不仅照着上帝的某些诫命，而是照着上帝所有的诫命开始生活（2）。

（1） 传 7:20；罗 7:14, 15；林前 13:9；约壹 1:8

（2） 诗 1:1, 2；罗 7:22-25；腓 3:12-16

一百一十五问：既然今生无人能全守十诫，上帝为何仍然命令我们严格地宣讲呢？

回答：第一，好叫我们一生一世越来越晓得我们的罪性，从而更急切地在基督里寻求赦罪和公义（1）；第二，好叫我们持续不断地努力，并不住地祈求上帝赐下圣灵的恩典，从而使我们按上帝的形像日趋更新，直到此生之后，最终达至完全（2）。

（1） 诗 32:5；罗 3:19-26；7:7, 24, 25；约壹 1:9

（2） 林前 9:24；腓 3；12-14；约壹 3:1-3

二、论祷告与主祷文： 主日四十五至五十二

主日四十五

一百一十六问：为何祷告是基督徒所必须的呢？

回答：因为上帝要求我们感恩，而祷告就是感恩最主要的部分（1）；而且，上帝只将祂的恩典和圣灵赐给那些不住地诚恳向祂祈求，并为此而感恩的人（2）。

（1）诗 50:14, 15；116:12-19；帖前 5:16-18

（2）太 7:7, 8；路 11:9-13

一百一十七问：蒙上帝悦纳的祷告，有何特征呢？

回答：第一，我们必须发自内心地只向在圣经中启示祂自己的独一真上帝祈求，祈求祂吩咐我们所祈求的一切（1）；第二，我们必须真正彻底晓得我们的需要和愁苦，好在祂神圣的威严面前深深地谦卑自己（2）；第三，我们必须坚信，虽然我们不配，祂必因我们的主基督的缘故，听允我们的祷告，正如祂在圣经中所应许我们的那样（3）。

- (1) 诗 145:18-20; 约 4:22-24; 罗 8:26, 27;
雅 1:5; 约壹 5:14, 15; 启 19:10
- (2) 代下 7:14; 20:12; 诗 2:11; 34:18; 62:8;
赛 66:2; 启 4
- (3) 但 9:17-19; 太 7:8; 约 14:13, 14; 16:23;
罗 10:13; 雅 1:6

一百一十八问：上帝吩咐我们向祂祈求什么呢？

回答：向祂祈求身体和灵魂所需要的一切（1），就是我们的主基督在祂亲自教训我们的主祷文中所包含的。

- (1) 太 6:33; 雅 1:17

一百一十九问：什么是主祷文？

回答：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祢的名为圣。愿祢的国降临。愿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祢的，直到永远。阿们（1）！

- (1) 太 6:9-13; 路 11:2-4

主日四十六

一百二十问：为何基督吩咐我们称上帝为“我们的父”呢？

回答：在我们祷告的一开始，基督就提醒我们祷告的根基：我们对上帝要有小孩子一般的敬畏和信靠；即上帝因基督已成为我们的父，凡我们藉着真信心向祂所祈求的，祂比我们肉身的父母更不会拒绝我们（1）。

（1）太 7:9-11；路 11:11-13

一百二十一问：为何在这里加上“天上的父”呢？

回答：为的是叫我们对于上帝属天的威荣不存属世之想（1），并且使我们期望从祂的全能，获得身体和灵魂所需要的一切（2）。

（1）耶 23:23，24；徒 17:24，25

（2）太 6:25-34；罗 8:31，32

主日四十七

一百二十二问：第一祈求是什么？

回答：“愿人都尊祢的名为圣。”这是求主首先使我们正确地认识祢（1），在祢一切彰显其权能、智慧、善良、公义、慈爱和真理的作为中，都尊祢为圣，荣耀祢，赞美祢（2）。又求主使我们管理自己的一生，在思想、言语和行为上，绝不叫祢的圣名受辱，反在我们的身上得着尊荣和赞美（3）。

（1） 耶 9:23,24； 31:33,34； 太 16:17； 约 17:3

（2） 出 34:5-8； 诗 145； 耶 32:16-20；
路 1:46-55， 68-75； 罗 11:33-36

（3） 诗 115:1； 太 5:16

主日四十八

一百二十三问：第二祈求是什么？

回答：“愿祢的国降临。”这便是求主用祢的话语和圣灵掌管我们，好叫我们越来越顺服祢（1）；求主保守并拓展祢的教会（2）；求主败坏魔鬼的作为，和一切高抬自己、敌对祢的权势，以及一切抵挡圣道的诡计（3），直到祢的国度完全成就，在其中，祢在万物之上，为万物之主（4）。

- (1) 诗 119:5, 105; 143:10; 太 6:33
- (2) 诗 51:18; 122:6-9; 太 16:18; 徒 2:42-47
- (3) 罗 16:20; 约壹 3:8
- (4) 罗 8:22, 23; 林前 15:28; 启 22:17, 20

主日四十九

一百二十四问：第三祈求是什么？

回答：“愿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这便是求主使我们和众人舍弃自己的意愿，并且毫无怨言地顺服祢的旨意，唯独祢的旨意是美好的（1）；这样人人都可履行自己的本分和天职（2），甘心情愿，忠诚不渝，如同天上的使者所行的那样（3）。

- (1) 太 7:21; 16:24-26; 路 22:42; 罗 12:1,2;
多 2:11,12
- (2) 林前 7:17-24; 弗 6:5-9
- (3) 诗 103:20, 21

主日五十

一百二十五问：第四祈求是什么？

回答：“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这便是求主按祂自己的美意，供应我们身体所需用的一切（1），叫我们承认唯独祂是众善之源（2）。并且，若没有祂的赐福，我们的管理和劳作，甚至祂所赐的恩赐，都不能使我们得益（3），好叫我们因此不再依靠任何受造之物，而唯独依靠祂（4）。

（1） 诗 104:27-30； 145:15, 16； 太 6:25-34

（2） 徒 14:17； 17:25； 雅 1:17

（3） 申 8:3； 诗 37:16； 127:1, 2； 林前 15:58

（4） 诗 55:22； 62； 146； 耶 17:5-8； 来 13:5,6

主日五十一

一百二十六问：第五祈求是什么？

回答：“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

这便是求主按祂自己的美意，因基督宝血的缘故，不将我们这可怜罪人的诸多过犯，以及那仍旧沾在我们身上的败坏，归在我们的身上（1）；正如我们在自己心里感觉到已经有了得蒙祂的恩典的确据，就是立定心志饶恕我们的邻舍一般（2）。

（1）诗 51:1-7；143:2；罗 8:1；约壹 2:1，2

（2）太 6:14，15；18:21-35

主日五十二

一百二十七问：第六祈求是什么？

回答：“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

这便是指我们本身既然如此软弱，甚至一刻也不能站稳（1），此外，我们的死对头魔鬼（2）、世界（3）和自己的情欲（4）不断向我们进攻，恳求主用圣灵的大能保守我们，坚固我们，好叫我们在这场属灵争战中（5）不致被仇敌胜过，反而自始至终，坚定地抵挡仇敌，直到最后大获全胜（6）。

- (1) 诗 103:14-16; 约 15:1-5
- (2) 林后 11:14; 弗 6:10-13; 彼前 5:8
- (3) 约 15:18-21
- (4) 罗 7:23; 加 5:17
- (5) 太 10:19, 20; 26:41; 可 13:33; 罗 5:3-5
- (6) 林前 10:13; 帖前 3:13; 5:23

一百二十八问：你怎样结束主祷文？

回答：“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祢的，直到永远。”这便是指我们向祢祈求这一切，因为祢是我们的王，是全能者，祢若愿意，也能够将一切的好处赐给我们（1）；好叫我们所祈求的这一切都能让祢的圣名，而非我们，得着荣耀，直到永远（2）。

- (1) 罗 10:11-13; 彼后 2:9
- (2) 诗 115:1; 耶 33:8, 9; 约 14:13

一百二十九问：“阿们”的意思是什么？

回答：“阿们”意即：这些祈求确实如此，必要成就。因为上帝垂听我祈求的确定性，胜过我心里愿意为这些事向祂祈求时所感觉到的（1）。

（1） 赛 65:24；林后 1:20；提后 2:13